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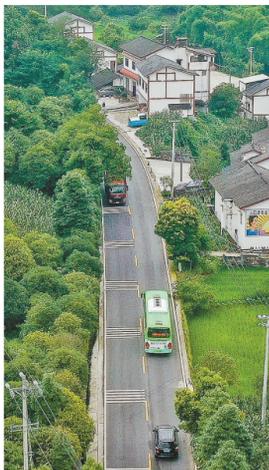
双城周刊

川渝协同立法跑出“加速度”

□本报记者 王亚同



▲地处川渝交界处的重庆市江津区塘河镇和四川省泸州市合江县白鹿镇，两地开展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资料图片) 记者 郑宇 李志峰 摄/视觉重庆



七月三日，川渝高竹新区内跨省域城际公交“川渝公路”行驶在乡间小路上。首席记者 龙帆 实习生 辛飞 摄/视觉重庆



▲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川剧保护协同立法调研。受访单位供图

相关新闻>>>

荣昌区盘龙镇基层立法联系点：川渝协同立法信息采集前哨

□本报记者 王亚同

“现代快递物流业发展迅猛，要保障好基层群众切身权益，建议在投诉渠道规定中增加‘网络投诉平台’，便于随时随地监督举证……”日前，在荣昌区盘龙镇大建社区花房小院立法信息采集点，荣昌区人大代表、当地居民与四川省隆昌市界市人大代表、群众等围坐一起，为正在制定的《重庆市邮政条例（修正送审稿）》献计献策。

荣昌盘龙镇基层立法联系点是唯一一个位于川渝毗邻地区的基层立法联系点，在打造川渝协同立法信息采集前哨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依托乡镇基层视角、聚焦民生发展“小切口”、围绕两地共性问题，川渝毗邻地区人大代表、群众踊跃为立法建言献策的场景，在当地已成常态。

自2020年5月入选重庆市人大常委会首批基层立法联系点以来，盘龙镇立法联系点立足地处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桥头堡”区位优势，在川渝毗邻地区设立68个信息采集点，其中川渝联合共建的信息采集点8个。

3年来，盘龙镇立法联系点相继与四川内江、泸州、荣昌等地8个毗邻镇签订合作协议，从共设川渝基层立法联系点、共组法规库专家和信息采集员、共建立法信息收集工作机制等方面加强合作，累计为34部法律法规草案提供意见建议216条，被采纳71条。

如去年9月1日施行的《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办法》，盘龙镇立法联系点提出的“增加‘合作社依法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增加‘但对他人捐赠形成的财产平均量化份额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等建议被采纳。

去年8月，该联系点在向川渝两地群众征集立法意见时，收到群众反映“农村道路人、车、路矛盾日益加剧，道路交通事故频发带来巨大损失”的意见。联系点当即以此为突破，围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体系、治理措施等开展调研，最终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供立法建议17条，有力推动相关政策意见及地方性法规的出台。

此外，盘龙镇立法联系点还与毗邻地区人大谋求多元合作，多次就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开展实地调研交流，在打破行政区划界限壁垒、壮大特色产业等方面共谋良方，收集立法工作意见建议8条。以立法意见征集为媒，邀请两地人大代表开展共管共治监督检查活动，就河道整治、水质提升等提出10余条意见建议。聚焦群众“急难愁盼”、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提出意见建议近20条。

荣昌区人大常委会有关负责人表示，盘龙镇立法联系点立足区位优势，通过基层人大视角、整合毗邻地区资源，开展“小切口”立法建议收集和调研，助力区域协同立法，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走深走实的一个生动缩影。



▲荣昌区盘龙镇基层立法联系点开展立法意见征集座谈会。受访单位供图

服务和保障双城经济圈建设初见成效

川渝首个协同立法成果是2021年7月1日起实施的《四川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2020年以来，川渝两地立法部门决定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围绕区域发展战略和特点开展协同立法，共同研究破解区域发展中的共性难题，建立相对统一、相互衔接的法规制度，实现立法决策与改革决策有效衔接、相互促进，推动区域资源和优势整合，形成公平、协调、开放、共赢的发展格局。

重庆被纳入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备选城市，成为推动川渝协同立法的一次重大契机。2020年7月，川渝两省市人大常委会在重庆签订《关于协同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合作协议》，明确将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作为两省市协同立法的首个项目，针对市场主体反映强烈的一些痛点难点问题，推动两地实现重要制度有机对接，打造川渝一体化营商环境，促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在立法过程中，川渝两省市人大有关专委会共同委托西南政法大学组织川渝两地高校专家学者就法规草案开展专题论证。2021年2月25日至26日，川渝两地优化营商环境协同立法研讨会在西南政法大学召开，专家学者聚焦市场环境、政务服务、法治保障、协同立法等相关法律问题，深入开展研讨，提出立法建议。这也是川渝两地法律界专家学者首次齐聚一堂，通盘考虑推动川渝两地优化营商环境制度化法制化。

2021年3月下旬，《四川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经过三次审议，《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经过两次审议，分别经两省市人大常委会会议表决通过，于当年7月1日起施行。

作为第一部川渝协同立法项目，《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与《四川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既在总则中就川渝两地协同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做出相同规定，又在三十多个具体条款中针对同类事项作出了相似规定。两个条例还针对重要具体事项，对川渝两地协作作了明确要求。例如，协同推进成渝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推进建立成渝地区“12345”政务服务热线联动机制；推进川渝两地法律服务资源共建、共享；支持成渝地区行业协会商会沟通交流互认等。

今年6月，川渝两地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来到重庆市荣昌区、四川省隆昌市，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执法检查，并听取企业和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其执法检查组提交的报告显示：条例落实情况良好，营商环境正加速优化，重庆去年新增经营主体53.23万户。

2022年5月1日，《重庆市铁路安全管理条例》和《四川省铁路安全管理条例》同步施行。这是川渝两省市人大常委会协同立法的第三次协作。

随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深入推进，两地迎来铁路大建设、大发展的黄金机遇，铁路运输在促进两地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将发挥更大作用，保障铁路安全问题显得更加重要。制定出台铁路安全管理的法规，对两地铁路建设安全、线路安全、运营安全等方面的事项予以协同规范，有利于推进成渝地区铁路事业健康发展，大力推动川渝两地之间的产业、人口、资源及各类生产要素更加快速流动聚集。

加速“上新”一批“小快灵”法规

记者从重庆市人大常委会获悉，今年川渝两地还将增强立法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确保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加速“上新”一批具有川渝辨识度和影响力的“小快灵”法规，着力提高立法质量，走出了常态化协作、制度化推进的立法新路子。

川渝高竹新区位于重庆市渝北区、四川省广安市交界处，由四川、重庆两省市市政府于2020年12月批复设立，是全国唯一的跨省域共建新区。为方便企业办理涉及两地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事项，近年来，川渝两地先后联合推出三批共311项“川渝通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我们母公司在重庆，子公司在四川（高竹新区），以前给员工办社保要川渝两地跑，现在可以在一个窗口办理了。”四川瑞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人事专员廖小兰告诉记者，不久前，高竹新区设立了社保非税“一窗通办”专窗，企业和灵活就业人员在这里，只需取一次号，就能完成社保费和非税收入的业务办理。

为进一步打破高竹新区内事项多层级报批的束缚，加强立法层面保障。今年一季度，经川渝两省市人大充分协商沟通，两省市人大确定了2023年7项合作事项，其中，在立法工作方面，将协同开展包括川渝高竹新区行政管理事项等在内的立法调研。

在常态化合作机制下，渝北区人大、广安市人大先后两次组织两地全国人大代表和省（市）级人大代表50余人次，赴新区开展联合视察，共提出数十条相关建议。渝北区人大相关负责人表示，当前，两省市人大及各级人大正积极推动，着力打通更多环节，争取早日出台关于川渝高竹新区行政管理事项的法规。

川剧保护传承，是川渝人大今年协同立法的重点。今年2月，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川剧保护传承发展立法工作推进会，3月，市人大教科文卫工委开展了民营川剧院团调研，征求民营川剧院团对川剧立法的意见和建议，经梳理汇总，共收到11条有效建议。

社会保障卡，是人们生活的重要凭证。推行社会保障卡十余年来，川渝两地社保卡在多个线上线下平台实现了业务互办互通。但随着两地公共服务政策协同、人口和生产要素的流动，怎样让群众更好享受社保卡“一卡通”便利服务，提出了两地协同立法日程。目前，两省市人大已组建立法项目组。

另外，川渝两地人大还将从群众需求入手开展更多协同立法事项。如，川渝两地已将推进法律援助协同立法确定为2023年协同立法项目之一，两地将着力推动法律援助事项和经济困难标准互认、法律援助机构异地协作、统一受理标准等，以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兜底保障功能，更好服务双城经济圈建设。

随着川渝协同立法触角的不断延伸，两地人大同频共振、同心向前，将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不断向走深走实。

9月4日一早，在川渝界兴隆河四川岸，四川省广安市武胜县清平镇镇长李俊成与重庆市合川区三庙镇镇长熊志强碰面后，按约准备巡河。

全长66公里的兴隆河是川渝界河，重庆境内叫南溪河，是嘉陵江一级支流，过去水质一直不稳定。自2022年1月川渝两地协同立法保护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以来，重庆合川与四川广安合力改善河流水环境，使其重现一河碧波。

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自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实施以来，川渝两省市人大常委会携手跑出协同立法“加速度”，已先后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嘉陵江生态保护、铁路安全管理等重点领域开展立法，今年还将加速“上新”一批好用管用的两地协同立法项目。

协同立法着力解决共性问题

“上下游、左右岸区划不同，打击力度、处置标准不一，以前巡河遇到问题，各乡镇处理措施差异明显，川渝间的差别就更大。”带队巡河的两位镇长介绍说，过去两地在流域生态保护上没有统一标准，如何认定、怎样整治，常常让大家头疼不已，护水治水难度大。

嘉陵江是长江流域面积最大的支流，也是四川、重庆两地的母亲河之一，涉及四川省8个市和重庆市14个区县，是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和水源涵养地，具有十分重要的生态环境服务功能。其中，像南溪河这样分布在川渝两地的跨界支流有38条。

各地在资源禀赋、功能定位、产业布局、保护方法、执行标准等方面存在差异，因而在嘉陵江生态保护的行动和步调上不统一。开展协同立法，成为川渝两地依法加强污染防治协同治理、共筑长江上游生态屏障的迫切需要。

2022年1月1日，《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和《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嘉陵江流域水生态环境协同保护的决议》同步施行，这是川渝两省市在推进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首次协同立法尝试。

按照《决定》和《条例》的相关规定，在嘉陵江流域生态保护上，两地通过信息互通、生态环境联合执法、突发水污染事件应急联动等措施，实现“一张清单管两地”。

《决定》和《条例》出台实施后，重庆合川与四川广安共同制定了三年联合行动计划，启动了包括南溪河在内的“一江四河”联合整治，通过常态化联合巡河，及时发现、协调处理跨界河流污染源问题。

合川区生态环境局有关负责人说，川渝两地以“四川条例”+“重庆决定”形式共护嘉陵江，有了统一标准、统一责任、统一防治措施等，对沿河7个乡镇来说无疑是重大利好。有了法规的规范，两地进一步完善联合交叉巡河机制，全方位开展污染治理、综合整治，南溪河水质明显改善。

今年5月，重庆市政府提交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书面审议的报告显示，2022年，嘉陵江干流重庆段水质保持为Ⅱ类，流域12个国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为100%（其中优的比例达75%），水质较以前有了明显提升。